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3-07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83,210,905.71	647,991,960.76	668,710,511.59	2.17%	2,129,341,365.98	1,960,577,483.46	2,082,360,925.65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34,282.08	-5,115,891.04	-115,656.98	5,749.71%	20,409,246.76	-38,868,311.59	-3,845,414.67	63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33,729.46	-6,768,796.67	-6,768,796.67	305.85%	21,741,295.18	-41,168,251.03	-41,168,251.03	15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488,200,874.14	-156,143,027.72	-80,222,104.51	708.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032	-0.0001	3,700.00%	0.0114	-0.0242	-0.0024	5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032	-0.0001	3,700.00%	0.0114	-0.0242	-0.0024	5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51%	-0.01%	0.38%	1.25%	-3.81%	-0.32%	1.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165,411,133.85	2,339,194,100.43	3,412,186,725.99	-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12,487,131.02	967,627,486.81	1,157,682,896.88	13.3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2,888.27	505,653.58	主要为处置废旧办公设备及运输设备取得的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6,961.53	1,742,70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17,935,804.41	-28,945,672.83	本报告期内小股东索赔及暂缓确认债权司法判决后重新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698,658.66	36,764,126.37	公司进行同一控制下的资产置换，置入的广州新仕诚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初至交割期间所产生的净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6,551.22	2,357,698.8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06.33	337,399.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48,066.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923.96	91,522.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63,862.36	14,050,505.50	主要为广州新仕诚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净收益
合计	-7,399,447.38	-1,332,048.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收益项目主要为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4,347.71	161,217.31	647.03%	本年度发生股民索赔及有关债务按司法判决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0,771.79	460,858.66	186.59%	本年度部分原材料及存货减值准备转回。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88,389.63	33,657,417.91	-54.28%	本年度符合融资租赁方式确认资产处置收益的物业面积较去年同期减少，同时存在部分融资租赁物业退租。
营业外收入	2,266,503.70	1,322,537.94	71.38%	本年度收到客户租赁违约金。
营业外支出	30,410,569.48	3,414,340.50	790.67%	本年度发生股民索赔及有关债务按司法判决确认的债务损失。
所得税费用	19,040,921.29	13,223,478.28	43.99%	上年同期有减免税的情形，所得税较本报告期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98,192.14	8,553,423.52	127.96%	本年度收到出口退税和增值税留抵退税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51,632.53	338,649,285.26	-87.14%	上年同期存在由于破产重整完成而解冻的司法冻结资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67,516.77	406,449,962.69	-90.71%	上年同期支付重整税金及进口原糖关税。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95,164.25	145,307,807.42	-88.03%	上年同期主要为收回结构性存款金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340,507.88	92,719,213.55	-55.41%	本年度减少了期货资金的支付。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631,465.61	130,789,581.56	-32.23%	本年度饮料线二期及智能仓库项目与运营园区工程款的支付金额均比上年同期减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9,999,999.63	0.00	100%	本年度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投资款。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645,464.34	168,730,000.00	-60.50%	本年度减少了银行贷款规模。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1,335.63	172,200,000.00	-92.17%	上年同期主要为收回进口信用证保证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2,410.51	25,271,891.06	-73.87%	本年度减少了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及新置入子公司上年同期存在利润分配。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35,976.48	198,495,616.54	-30.46%	本年度减少了进口信用证保证金的支出。
	本报告期末数	本报告年初数	与年初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67,273,337.53	397,295,926.22	193.80%	本年度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应收款项融资	13,607,553.60	4,662,576.44	191.85%	本年度增加收取部分优质客户银行承兑汇票。
预付款项	41,876,253.46	87,640,349.37	-52.22%	上年末采购原糖今年逐步投入生产，本年度减少了有关的采购。
其他应收款	28,563,996.98	61,972,881.05	-53.91%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资产。
存货	173,050,118.14	541,718,331.77	-68.06%	上年末采购原糖今年逐步投入生产，本年度减少原糖采购。
其他流动资产	41,440,766.05	84,183,094.05	-50.77%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23,724.57	24,685,668.85	-95.85%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资产。
固定资产	342,176,811.14	741,213,825.56	-53.84%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资产。
在建工程	106,598,992.79	81,399,117.70	30.96%	本年度饮料线二期及智能仓库项目与园区建设工程进度的增加，确认的在建工程金额的增加。
无形资产	16,379,570.37	57,345,677.98	-71.44%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470,709.59	-100.00%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资产。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63,185,365.27	-87.74%	本年度减少银行贷款。
应付票据	0.00	2,369,051.61	-100.00%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负债。
应付账款	100,751,397.84	191,919,031.99	-47.50%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负债。
合同负债	40,429,326.75	65,661,901.20	-38.43%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877,659.41	28,071,353.64	-61.25%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负债，同时年初发放上年度奖金。
应交税费	20,797,493.56	9,853,169.04	111.07%	主要为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252,462.98	6,562,269.09	-80.91%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73,815.94	103,528,700.37	-53.08%	本年度减少了银行贷款规模。
递延收益	33,749,330.46	55,748,738.05	-39.46%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日化类负债。
库存股	0.00	19,504,392.25	-100.00%	本年度发生资产置换，置出持有公司股份的日化类子公司。

备注：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浪奇"）100%股权、韶关浪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浪奇"）100%股权、辽宁浪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浪奇"）100%股权、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化所"）60%股权，与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集团"）所持有的广州新仕诚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仕诚"）60%股份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差额部分以现金补足，因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并非暂时性控制，构成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上述报表各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此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对前期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重述。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1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2%	462,908,688	458,482,219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1%	277,384,790	0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	100,070,672	0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	89,256,197	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	79,318,86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69,982,56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国有法人	2.62%	48,109,869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41,174,372	0		
林旺钏	境内自然人	1.86%	34,059,814	0		
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27,749,05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77,384,790	人民币普通股	277,384,790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70,672	人民币普通股	100,070,672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256,197	人民币普通股	89,256,197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318,865	人民币普通股	79,318,8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69,982,560	人民币普通股	69,982,5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8,109,869	人民币普通股	48,109,86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1,174,372	人民币普通股	41,174,372
林旺钏	34,059,814	人民币普通股	34,059,814
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27,749,054	人民币普通股	27,749,0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1,360,707	人民币普通股	21,360,7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重整计划》，广州轻工集团受让的股份及其原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向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转让除外）。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部分涉案人员调查事宜

2021年1月，公司披露了前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建斌、前董事会秘书王志刚因涉嫌职务违法被监察机关立案调查，公司中层邓煜、黄健彬等人涉嫌挪用资金案被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区分局立案侦查。2021年5月，公司原董事长傅勇国涉嫌严重职务犯罪，被广州市人民检察院依法作出逮捕决定。2021年7月，公司披露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收到了广州市南沙区监察委员会移送审查起诉的陈建斌、王志刚、黄健彬、邓煜、姚之琦、王健的案件材料。2021年8月，公司披露了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检察院也已收到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向其移送审查起诉的人员的案件材料。公司贸易业务所涉及的存货风险、应收预付等债权债务情况均与前述人员有关，公司将积极配合有关部门，以查清事实真相，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利益，并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圆满完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

2023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号）。2023年3月1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正式上市，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工作的全部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2023年5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与控股股东轻工集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2023年6月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相关议案并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拟以所持有的南沙浪奇100%股权、韶关浪奇100%股权、辽宁浪奇100%股权、日化所60%股权与轻工集团持有的新仕诚60%股份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超过拟置入资产交易价格的置换差额由轻工集团以现金方式补足。2023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023年8月12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及《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过户已完成，公司已持有新仕诚60%的股份，南沙浪奇100%股权、韶关浪奇100%股权、辽宁浪奇100%股权、日化所60%股权已变更至轻工集团名下。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重整计划后续执行情况

2021年12月23日，广州中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广州浪奇破产重整程序。重整后，一方面，部分债权已按重整计划的规定获得了清偿，但仍存在部分债权债务诉讼或因证据不足未诉案件需跟进处理，与贸易相关的资产追收等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另一方面，改善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增强了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公司重回良性发展轨道。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做好生产经营，同时高效推进与控股股东轻工集团的资产置换事项，实现业务转型，聚焦于稳定运营与盈利的食品饮料与文化创意园区运营服务，从而增强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及竞争力，提升上市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及持续性。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7,273,337.53	397,295,926.22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161,040.00	15,00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180,142,481.21	234,645,497.42
应收款项融资	13,607,553.60	4,662,576.44
预付款项	41,876,253.46	87,640,349.37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8,563,996.98	61,972,881.05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73,050,118.14	541,718,331.77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593,083.92	19,252,215.31
其他流动资产	41,440,766.05	84,183,094.05
流动资产合计	1,666,708,630.89	1,431,385,871.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99,704,236.54	97,139,809.66
长期股权投资	7,178,348.83	9,055,326.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47,137.86	8,747,137.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23,724.57	24,685,668.85
固定资产	342,176,811.14	741,213,825.56
在建工程	106,598,992.79	81,399,117.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499,824,177.56	525,471,265.71
无形资产	16,379,570.37	57,345,677.98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1,022,982.84	283,694,65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046,520.46	150,577,658.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470,709.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8,702,502.96	1,980,800,854.36
资产总计	3,165,411,133.85	3,412,186,725.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63,185,365.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2,369,051.61
应付账款	100,751,397.84	191,919,031.99
预收款项	961,371.05	1,255,227.91
合同负债	40,429,326.75	65,661,901.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877,659.41	28,071,353.64
应交税费	20,797,493.56	9,853,169.04
其他应付款	107,987,685.56	135,593,505.28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73,815.94	103,528,700.37
其他流动负债	1,252,462.98	6,562,269.09
流动负债合计	351,631,213.08	707,999,575.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118,200,000.00	145,025,641.01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531,752,358.04	539,455,714.94
长期应付款	6,365,826.51	6,365,826.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409,632.09	11,219,922.23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33,749,330.46	55,748,73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2,278,851.64	652,680,857.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2,755,998.74	1,410,496,700.21
负债合计	1,704,387,211.82	2,118,496,275.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35,468,461.00	1,612,420,134.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699,188,069.69	2,807,330,801.56
减：库存股	0.00	19,504,392.25
其他综合收益	-7,985,848.41	-7,970,848.41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60,236,974.24	60,236,974.24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274,420,525.50	-3,294,829,77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2,487,131.02	1,157,682,896.88
少数股东权益	148,536,791.01	136,007,553.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1,023,922.03	1,293,690,450.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65,411,133.85	3,412,186,725.99

法定代表人：郑坚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国亮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29,341,365.98	2,082,360,925.65
其中：营业收入	2,129,341,365.98	2,082,360,925.65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072,461,548.46	2,088,767,352.65
其中：营业成本	1,845,398,164.72	1,835,850,267.89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0,078,915.34	10,154,938.10
销售费用	105,075,394.89	118,197,131.89
管理费用	75,628,401.46	81,932,139.21
研发费用	20,102,959.38	20,655,357.48
财务费用	16,177,712.67	21,977,518.08
其中：利息费用	8,653,868.38	7,366,973.75
利息收入	11,593,739.28	10,340,793.10
加：其他收益	5,210,638.86	4,062,597.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4,347.71	161,21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937.56	92,516.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0,316.29	2,584,238.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0,771.79	460,858.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88,389.63	33,657,417.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574,281.80	34,519,903.18
加：营业外收入	2,266,503.70	1,322,537.94
减：营业外支出	30,410,569.48	3,414,340.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30,216.02	32,428,100.62
减：所得税费用	19,040,921.29	13,223,478.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89,294.73	19,204,622.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89,294.73	19,204,622.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09,246.76	-3,845,414.6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80,047.97	23,050,037.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00.00	250,07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00.00	250,07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00.00	250,07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15,000.00	250,07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74,294.73	19,454,692.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94,246.76	-3,595,344.6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80,047.97	23,050,037.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14	-0.0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14	-0.0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6,764,126.37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7,899,418.13元。

法定代表人：郑坚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艳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国亮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2,572,386.27	2,366,074,126.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98,192.14	8,553,42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51,632.53	338,649,28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5,622,210.94	2,713,276,83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5,936,408.17	2,019,699,852.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399,542.67	147,419,31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67,516.77	406,449,96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317,869.19	219,929,80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7,421,336.80	2,793,498,93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00,874.14	-80,222,104.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95,164.25	145,307,807.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857.93	124,70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164,476.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2,188,770.72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9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40,792.90	145,597,88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631,465.61	130,789,58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340,507.88	92,719,213.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2.08	248,01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988,105.57	223,756,81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52,687.33	-78,158,92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9,999,999.63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645,464.34	168,7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1,335.63	172,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136,799.60	340,9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444,044.00	228,957,157.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2,410.51	25,271,89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35,976.48	198,495,616.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082,430.99	452,724,66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54,368.61	-111,794,664.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86.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5,007,930.08	-270,175,610.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884,564.16	592,243,720.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4,892,494.24	322,068,110.42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150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958,743,625.39	3,001,673,283.48	3,001,673,283.48	65.20%	14,380,103,531.22	7,428,282,834.65	7,428,282,834.65	9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2,731,028.15	137,551,890.19	137,551,890.19	396.34%	1,638,235,962.50	410,371,115.80	410,371,115.80	29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9,570,466.29	136,139,419.39	136,139,419.39	369.79%	1,572,552,014.68	195,536,481.07	195,536,481.07	70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474,719,704.12	-204,335,205.61	-204,335,205.61	332.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0	0.97	0.69	334.78%	7.87	2.91	2.08	278.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5	0.97	0.68	333.82%	7.68	2.91	2.05	274.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0%	15.36%	15.36%	-2.06%	58.67%	37.42%	37.42%	21.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811,310,312.17	9,489,304,291.46	9,097,979,625.12	11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499,826,102.50	1,050,831,863.00	1,050,831,863.00	423.3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财会[2017]1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政府补助可以采用总额法和净额法两种方法进行核算。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使会计核算更加准确，会计披露更符合企业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从2023年1月1日起对符合总额法核算条件的政府补助改按净额法核算，并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00.75	-334,849.1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474,792.57	75,547,392.92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3,184.66	713,184.6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8,694.40	1,087,283.2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2,500.00	547,500.0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73,910.52	11,876,563.85	/
合计	43,160,561.86	65,683,947.8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65.20%	新产品topcon产能提升及销售出货大幅增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93.59%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96.34%	新产品topcon产能及销售规模扩大，提高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69.79%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299.21%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704.22%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332.32%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34.78%	新产品topcon产能及销售规模扩大，提高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33.82%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278.37%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274.63%	同上
总资产	117.76%	1、本期新增滁州二期及淮安项目投资 2、本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23.38%	1、本期归母净利润大幅增加； 2、本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5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6%	46,517,062.00	0	质押	7,823,082.00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8%	22,244,267.00	0	质押	11,122,000.00
苏显泽	境内自然人	7.23%	16,433,711.00	0		
上饶展宏新能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9,265,625.00	0		
陆小红	境内自然人	2.32%	5,286,803.00	4,718,515.00	质押	3,145,677.0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2.20%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人寿资管－兴业银行－国寿资产－鼎城优势甄选2330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2.20%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	4,473,495.00	1,000,000.00		
UBS AG	境外法人	1.13%	2,577,649.00	2,48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2,470,516.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517,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17,062.00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244,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44,267.00
苏显泽	16,433,7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33,711.00
上饶展宏新能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9,265,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65,62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3,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49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70,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0,516.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86,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6,888.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4,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6,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68,8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8,8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锦迪科技、陆小红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氏家族控制。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上游硅料产能扩张到位，硅料价格进入下行周期，带动产业链成本下降，刺激光伏需求持续高增长。光伏行业迎N型技术升级变革，电池转换效率持续提升，光伏发电经济性进一步增强。据国家能源局统计，2023年1-9月，国内光伏新增装机128.94GW，同比增长145.13%，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光伏电池N型技术普及速度较慢，N型产能扩张不及预期，N型电池供应持续紧张。公司率先行业实现N型TOPCon电池大规模量产，是业内少数具备N型TOPCon电池大规模供应能力的专业化电池企业，凭借N技术领先、产能规模领先（N型产能占比80%以上）优势，成为光伏电池行业龙头企业，持续享受N型技术红利。

2023年1-9月，公司电池产品出货19.55GW（P型7.34GW，N型12.21GW），同比增长182.75%；营业收入143.8亿元，同比增长93.59%；归母净利润16.38亿元，同比增长299.21%。据InfoLink统计，2023年上半年，行业排名前五电池厂商N型TOPCon电池累计出货约10.5GW左右，公司N型TOPCon电池出货6.56GW，占比62%以上，N型出货排名行业第一。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深耕光伏核心技术，引领N型技术变革

2023年，P型向N型技术升级是行业主旋律，TOPCon技术凭借更优的理论极限效率、更高的产业化性价比，逐步成为行业技术升级首选，TOPCon技术是光伏未来发展主流技术。据InforLink预计，TOPCon电池2023年市占率将达30%，2024年将达64%。

公司专注光伏电池核心技术，率先行业实现N型TOPCon电池量产，通过持续研发创新，不断完成TOPCon产品升级迭代，引领行业N型技术变革。在效率提升方面，公司率先行业完成LPCVD双插技术改进和SE技术量产导入，将TOPCon电池量产效率从25%左右提升至25.5%以上。对应182mm 72版型TOPCon组件，主流功率580-585W，较主流P型组件高30W以上。

2023年第三季度，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在金属化工艺创新、多晶硅工艺优化、栅线改进等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平均电池转换效率在25.5%基础上可提升0.3%以上。预计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电池量产效率可达25.8%。

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校的研发合作，持续开展TOPCon技术优化、BC平台技术叠加、钙钛矿叠层等行业前沿技术的研发探索，公司已掌握基于TOPCon的BC技术，下一步将继续加强新技术的产业化研究，不断促进公司TOPCon电池产品的升级迭代，保持公司技术领先优势。

二、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提升资金实力蓄力发展

2023年6月，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完成定向增发2776万股，共计募集资金27.76亿元。本次定增项目顺利完成，大幅提升了公司资金实力，有效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为公司产能扩张及技术研发提供有利支撑。通过本次定增，公司成功吸引地方国资、国内外基金加入，使得股东结构更加多元，有利于公司利用股东资源，持续获得发展。

三、长效激励稳定核心人才，利益一致助力持续发展

2023年9月，公司推出新一期期权激励方案，进一步将450名核心管理、技术、业务等人才纳入激励对象范围，较大程度吸引和稳定核心人才。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推出四期激励方案，使得约1000名核心人才成为激励对象，共享企业发展红利。通过长效激励机制，公司与员工利益实现深度绑定，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为企业发展持续提供动力。

四、权益分派价值回馈，股份回购传递信心

2023年前三季度，公司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积极回馈广大中小投资者。2023年4月，公司以总股本142,207,37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97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3.98股。本次权益分派，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491.46万元（含税），派送红股5660.97万股。2023年9月，公司推出股份回购计划，积极传递信心。拟使用资金总额1-2亿元，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利益保护，持续价值创造回馈广大投资者。

五、主流客户稳定合作，海外市场持续开拓

公司与国内主流组件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凭借电池产品性能优良、质量可靠的优点，深受市场客户认可。在组件封装产能全球化趋势下，公司电池产品在海外市场具备较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构建海外客户体系，实现海外销售从0%到4.66%的增长，公司海外市场主要包含亚洲、欧洲等地。同时，公司积极完成北美、拉丁美洲、澳洲等新兴市场的客户认证，持续构建全球客户销售体系，提升公司全球市场竞争力。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7,257,537.06	1,873,074,866.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8,492,655.65	7,906,433.56
应收账款	26,185,782.66	46,474,788.13
应收款项融资	2,655,041,184.72	1,014,656,420.11
预付款项	605,012,469.77	104,474,551.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733,001.46	10,192,723.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7,725,119.72	338,923,823.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00,818,521.29	163,624,024.58
流动资产合计	8,101,016,272.32	3,559,327,630.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5,240,455.59	78,485,929.3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70,450,585.76	3,763,696,682.90
在建工程	3,150,518,597.49	308,455,512.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01,793.29	5,142,581.94
无形资产	244,763,832.73	159,255,562.06
开发支出		
商誉	858,816,472.00	860,509,893.36
长期待摊费用	10,189,112.96	3,301,78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169,511.89	260,987,96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843,678.14	98,816,076.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10,294,039.85	5,538,651,994.72
资产总计	19,811,310,312.17	9,097,979,625.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8,472,073.77	589,081,814.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26,682,088.39	509,102,115.02
应付账款	2,958,518,797.76	1,027,009,676.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8,488,297.69	317,133,582.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7,396,617.74	60,401,985.33
应交税费	280,229,682.81	31,591,183.64
其他应付款	214,151,906.73	1,174,901,469.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600.00	89,6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9,966,586.69	627,022,062.73
其他流动负债	59,499,364.30	41,227,366.78
流动负债合计	7,193,404,414.88	4,377,471,256.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84,484,803.51	1,658,324,99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95,577.81	2,496,737.53
长期应付款	4,328,437,007.40	1,508,778,404.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1,470,754.42	220,327,87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2,091,651.65	279,748,491.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18,079,794.79	3,669,676,505.78
负债合计	14,311,484,209.67	8,047,147,762.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394,526.00	141,524,2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62,729,801.58	96,317,65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09,701,774.92	812,989,93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99,826,102.50	1,050,831,863.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99,826,102.50	1,050,831,863.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11,310,312.17	9,097,979,625.12

法定代表人：陆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发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发连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380,103,531.22	7,428,282,834.65
其中：营业收入	14,380,103,531.22	7,428,282,834.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532,600,838.34	7,056,040,848.34
其中：营业成本	11,826,544,208.61	6,628,932,116.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530,418.58	25,105,766.90
销售费用	51,113,869.08	14,180,203.03
管理费用	227,369,382.74	101,366,229.15
研发费用	233,027,702.49	193,762,187.90
财务费用	151,015,256.84	92,694,344.82
其中：利息费用	188,469,576.27	96,211,242.79
利息收入	33,013,009.36	6,019,447.00
加：其他收益	5,572,000.00	2,513,746.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3,184.66	211,573,52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39,930.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072.41	-2,447,774.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174,285.88	-10,256,603.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753.13	-1,864,601.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9,691,766.12	571,760,281.39
加：营业外收入	1,135,812.35	1,161,129.29
减：营业外支出	52,625.13	2,098,317.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0,774,953.34	570,823,093.58
减：所得税费用	182,538,990.84	51,891,527.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8,235,962.50	518,931,565.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8,235,962.50	314,844,223.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087,342.1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8,235,962.50	410,371,115.8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60,45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8,235,962.50	518,931,565.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8,235,962.50	410,371,115.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560,450.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7.87	2.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7.68	2.05

法定代表人：陆小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发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发连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1,264,605.61	2,202,732,457.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490,873.47	98,764,202.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370,771.35	353,018,96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8,126,250.43	2,654,515,623.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6,122,696.59	2,435,619,32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9,649,365.84	212,863,879.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167,846.27	112,989,86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466,637.61	97,377,75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3,406,546.31	2,858,850,82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719,704.12	-204,335,20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3,18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6,225,478.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9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713,184.66	376,302,474.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7,934,337.50	308,165,003.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4,176,19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7,934,337.50	917,341,19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7,221,152.84	-541,038,72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7,495,544.1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16,179,770.90	2,002,104,35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00,000.00	391,714,70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3,675,315.03	2,393,819,060.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5,551,722.73	369,888,79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8,323,696.85	93,314,902.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4,425,822.76	850,276,969.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8,301,242.34	1,313,480,66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374,072.69	1,080,338,395.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4,338.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026,962.73	334,964,46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3,952,130.99	214,079,219.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7,979,093.72	549,043,684.34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陆小红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149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准则第16号"）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的变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自主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财会[2017]1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政府补助可以采用总额法和净额法两种方法进行核算。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使会计核算更加准确，会计披露更符合企业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从2023年1月1日起对符合总额法核算条件的政府补助改按净额法核算，并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比较期间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相关财务数据将根据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总资产、总负债等额减少，但不会对比较期间的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不会导致最近两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性质改变。对财务报表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影响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1-9月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政府补助	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	4,155,021,349.24	-391,324,666.34	3,763,696,682.90
	负债项目			
	递延收益	611,652,542.37	-391,324,666.34	220,327,876.03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6,630,556,764.06	-1,624,647.52	6,628,932,116.54
	其他收益	4,138,393.82	-1,624,647.52	2,513,746.30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以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使会计核算更加准确，会计披露更符合企业实际情况而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会计政策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会计核算能够更加准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比较期间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相关财务数据将根据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但不会对比较期间的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不会导致最近两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性质改变，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有效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147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148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监事共3人，参加本次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玉瑶女士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有效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30日